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条款及格式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说明

为了指导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当事人的签约行为，维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进行了修订，制定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以下简称《示范文本》）。为了便于合同当事人使用《示范文本》，现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示范文本》由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三部分组成。

（一）合同协议书

《示范文本》合同协议书共计 13 条，主要包括：工程概况、合同工期、质量标准、签约合同价和合同价格形式、项目经理、合同文件构成、承诺以及合同生效条件等重要内容，集中约定了合同当事人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二）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是合同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

通用合同条款共计 20 条，具体条款分别为：一般约定、发包人、承包人、监理人、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工期和进度、材料与设备、试验与检验、变更、价格调整、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验收和工程试车、竣工结算、缺陷责任与保修、违约、不可抗力、保险、索赔和争议解决。前述条款安排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特殊需要。

（三）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是对通用合同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合同当事人可以根据不同建设工程的特点及具体情况，通过双方的谈判、协商对相应的专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在使用专用合同条款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合同当事人可以通过对专用合同条款的修改，满足具体建设工程的特殊要求，避免直接修改通用合同条款；
3. 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合同当事人可针对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二、《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示范文本》为非强制性使用文本。《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工程的施工承发包活动，合同当事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根据《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合同协议书

采购人(全称): 盐城市公安局

成交供应商(全称): 普瑞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盐城市公安局交管支队文峰中队营房维修改造项目

2. 工程地点: 盐城市亭湖区盐马路33-2号(原盐马路小学)。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 资金来源: 财政。

5. 工程内容: 工程包工包料施工。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及服务期限:

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天,即:2026年6月4日之前完工并达到盐城市公安局的验收要求。

工程质保期限: 叁年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柒拾陆万玖仟元整 (¥769000.00元)

其中:

(1)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2)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3)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五、项目经理

成交供应商项目经理：蔡红清。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成交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在供应商接到成交通知书后，须在3个工作日内，来盐城市公安局签订合同。本合同于（日期）签订。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6年2月4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盐城市公安局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叁份， 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2139132113451X0
地址：盐城市盐南高新区伍佑街道盐南新

型显示产业园 C8-1

邮政编码：2240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0515-88719999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

账号：

账号：1101230000002287

通用合同条款

同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内的通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本工程磋商文件、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确认的对合同有影响的会议纪要、签证、施工方案、设计变更等相关材料。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名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

设计人：

名称：；

资质类别和等级：；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 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 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 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①《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②《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③《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④《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⑤《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⑥国家关于建设工程款结算的有关规定；⑦盐城市相关的法规和政策文件等。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标准以及相应的规范、规程等。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_____ / _____ ；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_____ / _____ ；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_____ / _____ 。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_____ / _____ 。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按通用条款。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 _____ / _____ ；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 _____ / _____ ；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 _____ / _____ 。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方案等，以及发包人、监理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施工进场三天前；

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根据发包人要求；

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书面及电子版；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天。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 _____ / _____ 。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在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施工现场。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现场代表。

成交供应商接收文件的地点：施工现场。

成交供应商指定的接收人为：项目负责人。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施工现场。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总监理工程师。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根据施工需要，成交供应商负责取得出入施工现场所需的批准手续和全部权利，以及取得因施工所需修建道路桥梁以及其他基础设施的权利，并承担相关手续费用和建设费用。成交供应商应遵守有关交通法规，严格按照道路

和桥梁的限制荷载行驶，执行有关道路限速、限行、禁止超载的规定，并配合交通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检查。场内、外交通设施无法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完善并承担相关费用。因承包人原因造成上述道路或交通设施损坏的，成交供应商负责修复并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在影响主要道路交通时及时向发包人汇报并听从发包人安排。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以项目规划红线为界。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现状地面移交，不能满足施工要求的，成交供应商综合考虑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采购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采购人。

关于发采购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 。

1.11.2 关于成交供应商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采购人 。

关于成交供应商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 。

1.11.4 成交供应商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 / 。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1.13.1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 是 。

1.13.2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 见施工合同专用条款第 12 条。

2. 采购人

2.2 采购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王加胜。

职 务： _____。

联系电话： 1； 16。

采购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代表发包人负责整体工程协调管理、批准所有签证及变更方案实施。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采购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按现状条件发包。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采购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___。

采购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___。

采购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___。

3. 成交供应商

3.1 成交供应商的一般义务

(1) 乙方应办理该项目相关的证件(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许可和批准等)，甲方提供必要的协助，费用由乙方承担，办理结果书面报送甲方留存。

(2) 成交供应商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按采购人要求提交全套施工资料及竣工图。

成交供应商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_____。

成交供应商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负责。

成交供应商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日内。

成交供应商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书面资料及电子档资料。

(3) 成交供应商应履行的其他义务：1) 承包人须制定详细的施工计划(须包含设计变更审批、设备变更审签)；2) 配合甲方、监理检测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包含在合同价中。

3.2 项目组成员

3.2.1 项目经理：

姓名：蔡红清；

身份证号：320_____ 312；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 ；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 ；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 ；

联系电话：189_____ 3706；

电子信箱： \ ；

通信地址： \ ；

3.2.2 技术负责人：

姓名：付文学；

身份证号：320_____ 014；

联系电话：01_____999；

成交供应商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代表成交供应商全面负责施工合同的履行。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该工程施工过程中项目经理和投标时确认的项目部人员必须常驻现场实施施工管理。

成交供应商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处以每天 1000 元的扣款，在支付工程款时从应付的工程款中扣除。若擅自离岗达 3 天以上的，经发包人提出仍未改正的，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因此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发包人将依法追偿。

3.2.3 成交供应商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未经采购人同意，采购人可中止合同。

3.2.4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发包人可中止合同。

3.3 成交供应商人员

3.3.1 成交供应商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进场 3 日内。

3.3.2 施工现场主要管理人员：技术负责人付文学，质检员高平，施工员陈东，安全员周媛媛。

3.3.3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采购人可中止合同。

3.3.4 成交供应商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项目部人员中途如须离开，必须书面申请，且经采购人同意。

3.3.5 成交供应商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未经采购人同意，采购人可中止合同。

3.3.6 成交供应商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若未经采购人同意而擅自离岗的，将处以每人每天 500 元的扣款，在支付工程款时从应付的工程款中扣除。若擅自离岗达 5 天以上的，经采购人提出仍未改正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因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将依法追偿。

注：工程项目部管理人员必须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及时配备到位。所有人员有持证要求的必须持证上岗，在项目经理的统一领导下，尽心尽职地做好本职工作。如不能胜任工作的，采购人将有权建议更换，直到更换至能胜任现场管理工作为止。

3.5 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成交供应商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从进场直至施工完成交付使用，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3.7 履约担保

成交供应商是否提供履约担保：是。

成交供应商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本工程履约保证金为标段中标金额的5%，成交供应商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须在3个工作日内（并在签订合同前），将履约保证金以转帐、电汇或银行汇票形式汇转至采购人指定帐户。如供应商被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依据标准规范评定为AA级及以上的政府采购供应商（需在签订采购合同前提供信用管理部门备案的第三方信用报告，且信用报告通过“信用盐城网”可查实），免收履约保证金。

4. 工程质量

4.1 质量要求

①本项目采购人要求质量确保达到国家合格标准，采购人在组织履约验收前，可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明确履约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内容，并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综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成交供应商应根据验收方案内容做好相应配合工作，如成交供应商未按约定时间完成验收，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500元/日的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项中扣除。若验收不合格者，成交供应商必须无偿整改达到承诺的质量标准及目标并承担相应的费用，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将不予顺延，成交供应商还将承担给采购人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施工中发生严重的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必须同时向采购人承担承包范围内工程总造价3%的违约金。

②成交供应商须严格按照设计图纸、质量标准、验收规范等组织施工，接受采购人的检查。若发生工序、检验批等验收不符合质量目标要求的，每发生一次接受采购人以每次2000元的扣款，相关费用直接从应付工程款中扣除。若发生分项工程验收不符合质量目标要求的，每发生一次接受采购人以每次5000元的扣款，相关费用直接从应付工程款中扣除。若发生分部工程验收不符合质量目标要求的，每发生一次接受采购人以每次10000元的扣款，相关费用直接从应付工程款中扣除。另外成交供应商在执行上述要求的同时，并不免除在限期内整改到位、继续履行其他合同条款的义务，由此发生的所有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工期、造价不给予补偿。若未按照采购人要求及时整改到位的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代为实施，所发生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拒不整改的采购人有权终止施工合同，已经完成的工作量按照70%结算。

③成交供应商须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要求将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设备和商品混凝土，涉及安全的试块、试件及有关材料等送有相应资质的检测单位检测，成交供应商最终将凭具有相应资质的检测单位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对工程质量评定的依据。对关

键部位、关键工序及隐蔽部位须按相关规定要求报质量监督部门验收通过，否则采购人不予认可。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 /_____ 。

5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5.1 安全文明施工

5.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

(1) 成交供应商必须按江苏省建设厅和盐城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布的《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规定》施工。成交供应商须按国家、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管理规定要求，完成各项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工作。

(2) 成交供应商必须确保此工程安全（施工场地内及施工运输过程中），若发生不安全问题，自行负责处理并承担一切责任，并同时向采购人承担中标价的3%违约金。成交供应商在组织施工时需及时清运施工废弃物，材料堆放整齐有序，保持施工场地整洁、交通畅通。服从采购人及相关主管部门的管理要求，主动协调、解决问题，若在施工期间出现因场地清洁、交通不畅等违反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规定的情况，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同时还需接受发包人每次2000元的罚金。

(3) 成交供应商未按国家及地方相关规定要求完成安全文明管理工作的，须限期改正到位。成交供应商拒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按国家及地方相关规定进行代为整改，所发生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采购人可在应付的当期工程款中扣除。

5.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按通用条款。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按通用条款。

5.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施工现场应在适当位置悬挂施工标志和文明施工标语，危险区域应当设置危险警示标牌和警示灯。现场围护要求坚固、稳定、整洁、美观，施工现场车辆应当采取有效措施，确保不污染道路和环境。采购人和监理单位有权监督承包人的文明施工措施按照相关管理规定实施到位。由于成交供应商疏于采取文明施工措施所造成的必要费用的支出，应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成交供应商在施工中污染周围环境、施工噪音干扰他人等所引起的政府职能部门罚款或停工整改或引起周围居民纠纷和索赔时，其所有发生的费用与损失将全部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5.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单独支付，包含在工程款中支付，详见合同付款约定。

6. 工期和进度

6.1 施工组织设计

6.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 / 。

6.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成交供应商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在合同签订后7日内。

采购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7天。

6.2 施工进度计划

6.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采购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7 天。

6.3 开工

6.3.1 开工准备

关于成交供应商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提交开工报审表或开工报告。

关于采购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 。

关于成交供应商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开工前必须向采购人和提供施工进度计划、材料清单、材料进场计划、劳动力计划。

6.3.2 开工通知

因采购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 / 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成交供应商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6.4 工期延误

6.4.1 因采购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采购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经监理和采购人签证确认后顺延。

6.4.2 因成交供应商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须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后120天内须竣工并申请采购人验收，超过工期完成的，违约金按照合同价的500元/日扣款处理，在限期内未完成的采购人将直接委托第三方代为赶工，所发生的实际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同时接受采购人以每次10000元的经济处罚，相关费用直接从应付工程款项中扣除。拒绝执行上述条款的，采购人有权清退成交供应商，同时由此造成的损失均由承包单位承担，并承担违约责任。

因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合同价的30%。

6.5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按通用条款。

6.6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 。

(2) / 。

(3) /。

7. 材料与设备

7.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7.4.1 采购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由采购人承担，并按采购人供应材料设备价格的1%计取。

7.6 样品

7.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成交供应商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按谈判文件及国家、省、市及地方及采购人规定执行

7.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7.8.1 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成交供应商。

8. 试验与检验

8.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8.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按通用条款执行。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按通用条款执行。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按通用条款执行。

8.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9. 变更

9.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工程变更须经采购人、设计单位确定后，成交供应商按书面文件要求实施。

9.2 变更估价

9.2.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①工程变更签证的资料要求。属于工程变更（含设计变更和合同外增加工程等，原则上不变更）的签证，必须同时提供程序完善的工程业务联系单、签证单（有需要须附上竣工图及验收单），如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资料不全，工程结算时不得补充资料，则工程造价增加的视为成交供应商放弃此项权利，工程造价减少的按实结算后扣除。

②签证的时限要求。发生设计变更、经济签证事件时，成交供应商须在事件发生14日内将书面变更资料（变更工程量、变更部分综合单价、拟增加的经济费用原由、计取方式及依据）书面报送经监理方、采购人签字认可后作为结算依据，过期不予认可，责

任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③由于成交供应商原因导致的工程变更，成交供应商无权要求签证赔偿。

④签证单的签证程序必须严格按照采购人规定执行，否则，视为无效签证单。无效签证单采购人不予承认，责任由成交供应商自负。

⑤若采购人有明确的工作指令，成交供应商不应以工程签证未办理完成为借口，延误工作进展。

⑥变更部分价格确定：见专用合同条款第 12 条。

⑦成交供应商必须无条件服从采购人对工程的设计变更，不得以因采购人设计变更减少了工程利润为由要挟采购人追加其它费用。设计变更按采购人书面签证确认为准。其他按照通用条款。

9.3 成交供应商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成交供应商合理化建议的期限：7天。

采购人审批成交供应商合理化建议的期限：7天。

成交供应商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 / 。

9.4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9.4.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 种方式确定。

9.4.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 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成交供应商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成交供应商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与本工程合同条件一致。

10. 价格调整

10.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按 11.1 条约定执行。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 / 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 ；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 / 。

专用合同条款①成交供应商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 %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 %时，其超

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成交供应商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成交供应商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 / _____。

11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1.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工程竣工结算价=实际工程量×中标全费用综合单价+合同与谈判文件可以调整的价格。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1）合同实施期间的政策性调整（规费及税金除外）、人工费调整、市场风险及其他风险，合同实施期间的材料及设备价格风险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结算时一律不调整。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已包含在中标综合单价中。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1、本工程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合同实施过程中除谈判文件和合同约定允许调整外，其余的综合单价不作调整。

2、变更工程量引起的价格调整。变更工程量是指招标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量计算有误、非成交供应商原因的工程变更（含设计变更）引起的招标工程量的增减，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其综合单价按投标报价文件中相应综合单价执行。

3、因招标工程量清单缺项、设计图纸（含设计变更）与招标工程量清单项目的特征描述不符、工程变更，造成增加新的工程量清单项目，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①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有适用于变更工程项目的，采用该项目的单价；②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没有适用但有类似于变更工程项目的，在合理范围内参照类似项目的单价；③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没有适用也没有类似于变更工程项目的，由成交供应商按谈判文件预算价约定的计价依据、程序（不计风险费）和取费标准提出变更工程项目的单价，经采购人确认后作为结算依据（该项目单价的下浮率按照中标时的下浮率执行）。中标下浮率计算公式如下：

预算价- 中标价

下浮率 = $\frac{\text{预算价} - \text{中标价}}{\text{预算价}}$ × 100%

预算价

注：1、下浮率的计算均需扣除采购人暂列金额、暂估价（含上述二项的规费、税金）。

2、上述公式中的预算价是指采购人委托编制的工程招标预算价（即工程的预算审核价）

4、以投标截止日前 28 天为基准日，其后国家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发生变化导致工程税金、规费发生变化影响工程造价的，并由省级或行业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工程造价管理机构根据上述变化发布了政策性调整，则相应调整工程价款。

招标期间及合同实施期间，涉及人工工资调整的相关政策性、指导性文件一律不予以执行，成交供应商在合同价中已充分考虑此风险费用。

5、招标时暂定（暂估）价格在结算时按实调整。

(1) 计日工按采购人实际签证确认的事项计算；

(2) 暂估价中的材料单价按发、承包双方最终确认价在综合单价中调整；

(3) 专业工程暂估价按专业工程招标中标价或采购人、成交供应商与分包人最终确认价计算；

(4) 暂列金额减去工程价款调整与索赔、现场签证金额计算，如有余额归采购人。

(5) 竣工结算时若成交供应商完成了采购人所要求的且为合同以外的零星工作或发生非成交供应商责任事件的工程量按现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经采购人签证确定。

7、双方约定合同价款不予调整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形：

(1) 采购人提供的图纸如果存在明显错误或疏忽，成交供应商作为合格的承包商应当发现并及时通知监理人。如果成交供应商不能发现或发现后不及时通知监理人，由此引起的停工索赔与返工经济签证采购人不予认可，结算价款不予调整；

(2) 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延误期间发生的材料价格上涨差额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不予调整；

(3) 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的工程变更、返工，造成工程价款增加的，不予调整；

(4) 签证内容不全、与事实不符或不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施工常规、正常施工方法及已在谈判文件要求计入投标报价范围的不予调整；

(5) 不符合工程结算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价款不予调整。

8、所有的设计变更均须采购人、设计单位和监理单位三方签字后方可生效；变更的工程量签证均须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和监理单位三方签字后方可生效，未经确认的工程量采购人有权不予结算。

9、本项目施工过程中遇到的一切地方矛盾及由此发生的费用与采购人无涉，均含

在合同价中，结算时不调整。

10、成交供应商负责施工现场垃圾清运、处理，运距、处理均自行考虑，费用均含在合同价和综合报价中，结算时不调整。

11、成交供应商须在施工过程中做好成品保护，如因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现有设施破坏的，成交供应商须无条件修复至原状。上述费用均含在合同价中，结算时不调整。

12、以上关于合同定价与结算方式主要条款中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建设部标准定额研究所关于其有关问题解释答疑等进行协商。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___。

11.2 预付款

11.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___。

11.2.2 预付款担保

成交供应商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___。

11.3 计量

11.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以相关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为依据。

11.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按形象进度计量。工程竣工验收后提交工程报告，验收不合格的分部分项工程不予计量，不得支付工程款。

11.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___。

11.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___。

11.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___。

11.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____/____。

11.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1.4.1 付款周期及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收到乙方发票十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价的 30%作为预付款。（乙方需提供等额税票。在签订合同时，如乙方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的，可不执行）；施工完成经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的 50%，通过审计后付至审计价的 90%，验收合格之日起满三年后，无质量、服务等问题，余款一次性付清（无息）。

注：以上付款均不计任何利息和相关费用。

2、履约保证金交纳数额：根据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报告提供市信用办《关于执行〈江苏省企业信用评价指引(试行)〉落实信用报告互认互用的通知》（盐信用办（2021）16号）的规定，且信用报告概述页等内容通过“信用盐城”网站可查实的免收履约保证金（见附件 2）

3、本工程价款一律通过银行非现金结算，工程款汇入企业基本帐户，实行专款专用。

11.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按通用条款。

11.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按通用条款。

（2）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____/____。

（3）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____/____。

11.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监理人审查并报送采购人的期限： ____/____。

采购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 15天 。

（2）采购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 ____/____。

采购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____/____。

11.4.5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___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____/____。

12.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移交工程的期限： ____/____。

采购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按通用条款。

成交供应商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按通用条款。

13. 工程试车

1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____/____。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 ____/____ 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 ____/____ 承担。

13.2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____/____。

13.4 竣工退场

13.4.1 竣工退场

成交供应商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按通用条款。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成交供应商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按通用条款。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除通用条款约定外，还包括施工图、竣工资料等原件，要求随竣工结算申请单一同提交采购人。

14.2 竣工结算审核

采购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按工程款支付条款约定。

采购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按财政部、建设部联合颁发的《建设工程价款结算暂行办法》（财建[2004]369号）执行。

采购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按付款约定。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按通用条款。

14.3 最终结清

14.3.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成交供应商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按通用条款。

成交供应商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按通用条款。

14.3.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采购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按工程款支付条款约定。

(2) 采购人完成支付的期限：按通用条款。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1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24个月。

15.2 保修

15.2.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按国家相关规定。

15.2.3 修复通知

成交供应商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1）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2 天内派人保修。成交供应商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采购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2、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成交供应商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成交供应商不按时派人保修的，采购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所发生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16. 违约

16.1 采购人违约

16.1.1 采购人违约的情形

采购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_。

16.1.2 采购人违约的责任

采购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因采购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___/___。

（2）因采购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___/___。

（3）采购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___/___。

（4）采购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采购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___/___。

（5）因采购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___/___。

（6）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成交供应商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___/___。

（7）其他：___/___。

16.1.3 因采购人违约解除合同

成交供应商按 16.1.1 项（采购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按通用条款天后采购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成交供应商有权解除合同。

16.2 成交供应商违约

16.2.1 成交供应商违约的情形

成交供应商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_。

16.2.2 成交供应商违约的责任

成交供应商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并承担相关费用。

16.2.3 因成交供应商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成交供应商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采购人继续使用成交供应商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成交供应商文件和由成交供应商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按通用条款。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___/___。

17.2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采购人应在商定或确定采购人应支付款项后 30 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___/___。

18.2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__。

成交供应商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按通用条款。

18.3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按通用条款。

19. 争议解决

19.1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___/___。

19.1.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_。

19.1.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_。

19.2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 (1) 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